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 
聯絡人：王瑛瑛 副研究員  
電話：02-2737-7570  
傳真：02-2737-7924  
電子信箱：yywang@nsc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02月0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會綜一字第09800102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 ( 098D2001858.PDF ) ( 098D2001858.PDF , 共1個電子檔案 )

主旨：本會98年度「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研究學者專題研究計畫」(第1期)申請案，自即日起至98年4月15日止接受申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「補助延攬研究學者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申請案，採線上申辦方式，請各申請機構及擬延攬之申請人自行依本要點及申請作業相關規定，於受理期間內，由申請機構備函(以發文日為憑)向本會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有關本要點規定內容如有疑義，請電洽本會綜合處一科王小姐、電話：(02) 2737-7570。有關電腦操作問題，請洽本會資訊小組，電話：(02) 2737-7590~92。
- 四、本計畫之要點、申請表件及申請作業方式說明等，請至本會網站 (<http://web1.nsc.gov.tw/>) 「學術研究」項下「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」之「延攬科技人才」項下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280個本會受補助單位

副本：本會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物處、人文處、科教處、企劃處、國合處、資訊小組、綜合處、駐美國台北經濟文化代表處科技組、駐加拿大代表處科技組、臺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科技組、駐法國代表處科技組、駐德國代表處科技組、駐英國代表處科技組、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科技組、駐舊金山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科技組、駐洛杉磯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科技組、駐休士頓台北經濟文化



裝

訂

線

辦事處科技組、駐俄羅斯代表處科技組、駐越南代表處科技組、駐澳大利亞代表處科技組、駐捷克代表處科技組、駐韓國台北代表處科技組、駐印度代表處科技組

98/02/10  
08:11:21

裝



線